download.kaoyan.com

南京大学2004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（三小时）

考试科目名称及代码：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综合（425）

适　用　专　业：宪法学与行政法学

注意：

1. 所有答案必须写在“　　研究生入学考试答题纸”上，写在试卷和其他纸上无效；

2. 本科目不允许使用~~无字典存储和编程功能的~~计算器。

一、名词解释（每题5分，共30分。）

1. 行政裁决
2. 行政追偿
3. 规范性宪法
4. 间接选举
5. 监护
6. 抵押权的实现

二、问答题（每题20分，共120分。）

1. 简述保证期间与诉讼实效的联系和主要区别。

2. 宪法具有规范作用，但是宪法作用于公民与国家这两大主体的方式却存在重大差别。试分析这种差别。

3. 简述比例原则的基本要求以及确立该原则的意义。

4. 从理论上比较行政行为无效、撤销与废止的区别。

5. 如何认识行政赔偿与行政补偿之间的差别？

6. 李文宾和赵萍夫妇共同经营一超市，收入颇丰。2002年3月，夫妇俩携10岁的独生子李明明前往广州采购，途中遭遇车祸，一家三口不幸全部遇难。料理完丧事，李文宾唯一的亲人、已出嫁的妹妹李文梅变卖了李文宾夫妇的全部房产和物品，加上存款共计120万元。李文梅打算以妹妹的身份继承哥嫂留下的所有财产，而赵萍的父亲赵老汉则认为，这份遗产他应分得一半，因为这120万元财产是李文宾夫妇多年来共同劳动所得，属于他女儿的部分，他有权继承。双方发生争执，经调解无效，赵老汉向法院起诉，请求依法继承女儿赵萍的遗产。

请对该案加以评析。